

To: 行政長官 <ceo@ceo.gov.hk>, 張建宗先生大紫荊勳賢 <cso@cso.gov.hk>, 陳茂波先生大紫荊勳賢 <fso@fso.gov.hk>, "香港金融管理局 余偉文, JP" <ma@hkma.gov.hk>, mpfa@mpfa.org.hk, cb1@legco.gov.hk, panel_fa@legco.gov.hk

From: Jeffrey So Chi Hong 蘇智航 <[REDACTED]>

Date: 10/20/2021 11:55PM

Subject: 蘇智航(2021)電郵信件10月20日 (1) 信件主題 【論國債評級】 信件副題 (一) 【豁免本國國債的評級限制】 信件副題 (二) 【不能「墨守成規」】

蘇智航(2021)電郵信件10月20日 (1)

信件主題 【論國債評級】

信件副題 (一) 【豁免本國國債的評級限制】

信件副題 (二) 【不能「墨守成規」】

致

陳國基 先生, SBS, IDSM, JP

港區國安會秘書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李家超 先生, SBS, PDSM, PMSM, JP

署理行政長官, 政務司司長

陳茂波先生, 大紫荊勳賢, GBS, MH, JP

財政司司長

余偉文 先生, JP

總裁, 香港金融管理局

鄭恩賜 先生

署任行政總監

財經事務委員會

林健鋒議員, GBS, JP (委員會主席)

黃定光議員, GBS, JP (委員會副主席)

副本

沈春耀主任 (請按需要而轉交)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法制工作委員會

夏宝龙 主任及書記（請按需要而轉交）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

備註：由於Google 及gmail被列入中國政府不可靠實體清單，本信件將按情況郵遞至國務院。此外，由於郵遞版本可能會附加攝影及設計，比較費時。因此，中方人員如欲先行參考純文字的電郵版本，收件的公職人員可按情況先行傳閱。

尊敬的公職人員，

最近，積金局署理行政總監及執行董事鄭恩賜表示，正研究放寬現行投資指引，容許以主權評級作為國債的評級，今年內會完成研究。然而積金局主管（產品規管）李啟宏指出需要進行改例及相關立法程序，而且中國目前的主權評級未達到「獲豁免當局」要求的AAA評級，短期內未必做到。

香港，雖然是國際城市，但本身亦是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轄下的地方行政區。可以說，由「下屬」以「主權評級」論斷本國與國債評級，其實不太妥當。

其次，中國現十四億人口，經濟總量龐大，舉步不易。如要以「AAA評級」作獲豁免標準，亦顯得不切實際、強人所難。

況且，強積金當局是投資本國的國債，並非他國，因此也無必要以「AAA評級」作獲豁免標準。

更關鍵是，中國以發展中國家的身份，晉身世界強國之列，如果我們「墨守成規」，等到「AAA評級」才投資，只恐怕強積金當局會「白白流失」大量祖國的投資機遇。

本人鼓勵強積金當局考慮，早日修例，或以行政決定/董事局議決豁免評級限制，並就國內國債，改由類似「專家委員會」給予評級意見，以爭取時機投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債，並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按情況，我或會聯絡閣下人員討論一下。

祝 無遺身殃！

寫作及設計人 蘇智航 (Mr. Jeffrey So Chi Hong) 謹上
聯絡電郵 [REDACTED] , [REDACTED]
聯絡電話 [REDACTED] (如未接聽請留言)